证券代码:688420 证券简称:美腾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0

#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需要,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开展,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交易的发生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持续经营能力等产生不利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合计为 5,200.00 万元人民币,关联董事顾岩先生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预计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并且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有利于提高资源使用效率及公司长远发展;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开展,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没有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因此,我们对本议案予以事前认可,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3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有利于提高资源使用效率及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履行了公司内部批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二)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公司本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和未来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预计 2023 年公司及子公司将继续与关联方发生购买原材料、销售产品商品的日常关联交易,现对 2023 年各类别的日常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进行了合理预计,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2023 年预计金额 |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年年初至 2022 年 12 月 20 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 上年(2021 年)实际发生金额 |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
|---|---|---|---|---|---|---|---|
|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 大地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 200.00 | 1.89 | 52.46 | 122.11 | 1.15 | - |
| | 小计 | 200.00 | 1.89 | 52.46 | 122.11 | 1.15 | -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 大地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 5,000.00 | 13.04 | 41.74 | 3,556.08 | 9.27 | 2022 年与该关联方预计的部分业务未发生,部分业务进度慢于预期,预计滞后至 2023 年签约 |
| | 小计 | 5,000.00 | 13.04 | 41.74 | 3,556.08 | 9.27 | - |
| 合计 | | 5,200.00 | - | 94.20 | 3,678.19 | - | - |

注:1、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截止 2021 年度经审计同类业务的发生额;

2、以上数据为不含税价格;

3、上述交易金额为合同签订金额,下同。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交易当时经营业务的实际需要,价格公允,符合交易当时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交易当时公司的相关制度,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及长远发展,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的利益。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授权的议案》,对 2022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本年年初至 2022 年 12 月 20 日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2022 年预计金额 | 本年年初至 2022 年 12 月 20 日实际发生的交易金额 |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
|---|---|---|---|---|
|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 大地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 200.00 | 52.46 | - |
| | 小计 | 200.00 | 52.46 |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 大地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 5000.00 | 41.74 | 2022 年与该关联方预计的部分业务未发生,部分业务进度慢于预期,预计滞后至 2023 年签约 |
| | 小计 | 5000.00 | 41.74 | |
| 合计 | - | 5200.00 | 94.20 | - |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大地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地公司")

| | |
|---|---|
| 公司名称 | 大地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
| 成立时间 | 1995 年 10 月 5 日 |
| 注册资本 | 12,328.00 万元人民币 |
| 法定代表人 | 母长春 |
| 公司性质 |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 北京市朝阳区利泽中一路 1 号望京科技发展大厦 A1505 室 |
| 经营范围 | 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承接国内、外工业(包括煤矿)与民用建设工程的地质、岩土工程、水文地质的勘察、设计、项目管理;与工程有关的技术咨询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合同能源管理;节能减排技术培训;项目投资;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应用软件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机械电器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 主要股东 | 大地工程开发集团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51.1114%股权 |
| 主要财务数据 | 大地公司 2021 年度合并报表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总资产 387,165.44 万元;净资产 183,562.53 万元;营业收入 232,187.19 万元;净利润 34,617.09 万元 |
| 关联关系 | 大地公司为公司主要股东,持有公司 9.67%的股份;公司股东谢美华、王冬平分别直接持有其 9.14%、7.08%的股份,并分别担任其董事长和董事,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太友一致行动人。公司董事顾岩在大地公司天津分公司任财务部部长 |

(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经营情况持续、稳定,过往发生的交易能够正常实施与结算,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关联方履约能力,如果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

三、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定价原则与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涉及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销售产品与商品,其定价原则为: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按照实际成本加合理利润原则由双方协商定价,对于某些无法按照成本加合理利润原则定价的特殊服务,由双方协商定价,确定出公平、合理的价格。

公司将根据公司相关业务制度、业务实际情况与需要,同关联人签署具体的关联交易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人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业务发展需要,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有序开展具有积极的影响和重要意义。以上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在公平、公正、互利的基础上进行,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人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授权

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在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 5,200.00 万元内,公司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日常关联交易进行审议,由公司董事长本人在合理预计的范围内行使决策权。

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发展,若公司在 2023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超过了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即 5,200.00 万元,公司需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履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批准程序。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有关关联董事遵守了回避制度,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将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定,不会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一)《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二)《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三)《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88420 证券简称:美腾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6

#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邓晓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做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须对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同意提名邓晓阳先生、陈磊先生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换届事项前,仍由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本次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涉及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上述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其中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事项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放收益,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制定了相应的操作流程;有利于提高运营管理效率,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该事项的实施,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内容及程序合法合规。

综上,监事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预计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开展,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特此公告。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12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22-134

#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 10:00 在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环镇东路 4 号公司 4 楼 1 号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由董事长肖俊承先生主持召开。通知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应出席会议董事 5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5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审议,同意选举肖俊承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肖俊承先生简历详见 2022 年 12 月 02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1)

表决结果:与会董事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审议,同意选举王一龙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王一龙先生简历详见 2022 年 12 月 02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1)

表决结果:与会董事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选举产生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新一届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第六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名单如下:

1、审计委员会:陈明(主任委员、召集人)、孙阳、王一龙

2、战略委员会:肖俊承(主任委员、召集人)、王一龙、孙阳

3、提名委员会:孙阳(主任委员、召集人)、陈明、肖俊承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陈明(主任委员、召集人)、孙阳、王一龙

各位委员的简历详见 2022 年 12 月 02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1)。

表决结果:与会董事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经董事长提名,聘任袁红波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经总经理提名,聘任赵楠楠先生、黄慧杰先生、柳景元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薛子恒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经董事长提名,聘任陈丽君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见附件)。

1、董事会同意聘任袁红波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表决结果:与会董事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2、董事会同意聘任赵楠楠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与会董事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3、董事会同意聘任黄慧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与会董事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4、董事会同意聘任柳景元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与会董事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5、董事会同意聘任薛子恒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表决结果:与会董事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6、董事会同意聘任陈丽君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陈丽君女士的通讯方式如下:

电话:0757-86256898 邮箱:judy.chen@eaglerise.com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环镇东路 4 号

表决结果:与会董事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曹吉海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与会董事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鄢庄芳金山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相关工作,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见附件)。

劳金山先生的通讯方式如下:

电话:0757-86256898 邮箱:jinshan.lao@eaglerise.com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环镇东路 4 号

表决结果:与会董事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附件简历:

(一)袁红波先生,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1996 年 7 月至 2000 年 12 月,在湖南省汉寿县审计局任审计员;2001 年 4 月至 2015 年 8 月,在美的集团先后担任预算经理、会计经理、资金经理、华东资金高级经理、东盟资金高级经理、集团融资总监、小贷公司总经理;2016 年 3 月至 2017 年 10 月,在慧聪家电集团担任金融公司总经理;2017 年 11 月至 2020 年 1 月,在雷士照明集团担任总裁助理兼财务总监;2020 年 3 月至 2021 年 2 月,在雅迪科技集团担任财务总监;2021 年 3 月至 2022 年 1 月,在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副总裁、财务负责人及战略委员会委员;2022 年 2 月加入本公司任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袁红波先生持有公司 2022 年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23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8%,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不在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二)赵楠楠先生,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2007 年加入本公司,曾任销售总监、销售副总经理、人力资源中心总经理、营销中心总经理,现任公司能源事业部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赵楠楠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80,687 股(2022 年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为 2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3%,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不在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三)黄慧杰先生,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毕业于华南师范大学。曾任职于海信容声(广东)冰箱/冷柜有限公司、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 4 月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战略运营中心总经理。

截至目前,黄慧杰先生持有公司 2022 年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5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不在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四)柳景元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2003 年毕业于中南大学冶金工程专业。2003 年 7 月至 2018 年 12 月曾先后在海信科龙集团下属子公司海信容声(广东)冰箱有限公司、海信容声(扬州)冰箱有限公司、海信(山东)冰箱有限公司担任计划主管、采购主管、采购副部长、采购部长、副总经理等职务,并长期从事管理工作。2019 年 8 月加入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电力电子业务中心总经理兼运营管理中心总经理。

截至目前,柳景元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05,000 股(2022 年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为 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4%,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在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不在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五)薛子恒先生,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2007 年毕业于湖南大学会计学专业。曾任职于广东美的环境电器制造有限公司、美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碧桂园教育集团、时代中国控股有限公司,并长期从事管理工作,现任本公司财务中心总经理。

截至目前,薛子恒先生持有公司 2022 年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5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在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不在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六)陈丽君女士,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中级会计师,于 2017 年 8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08 年加入本公司,曾任总经理助理、证券事务代表,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陈丽君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26,937 股(2022 年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为 6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4%,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在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不在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七)曹吉海先生,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内审师、国际注册风险管理师、中级会计师、高级审计师。曾任广东美的日用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审计监察经理,广东美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审计稽核部总监,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总监,2022 年 5 月加入本公司任审计法务中心总经理。

截至目前,曹吉海先生持有公司 2022 年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5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在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八)劳金山先生,199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证券从业资格、基金从业资格、证券投资顾问资格,2018 年 8 月起任职于公司证券部。

截至目前,劳金山先生持有公司 2022 年授予的股票期权 8,000 股,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在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22-135

#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 11:00 在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环镇东路 4 号公司 4 楼 1 号会议室现场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由监事黎伟雄先生主持召开,3 名监事全部出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同意选举黎伟雄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当选之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黎伟雄先生的简历详见 2022 年 12 月 02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2)。

表决结果:与会监事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22-136

#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全资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伊戈尔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德伊戈尔")的通知,因业务发展需要,顺德伊戈尔对其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现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佛山市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变更信息如下:

一、本次变更登记情况

| 登记事项 | 变更前内容 | 变更后内容 |
|---|---|---|
| 经营范围 |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灯具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灯具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网关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除经营范围变更外,顺德伊戈尔其他工商登记事项未发生变化。

二、本次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内容如下

1、名 称:佛山市顺德区伊戈尔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6682430218C

3、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住 所: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环镇东路 4 号

5、法定代表人:肖俊承

6、注册资本:伍亿元人民币

7、成立日期:2008 年 11 月 20 日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灯具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网关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备查文件

1、《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

2、顺德伊戈尔《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115 证券简称:中国东航 公告编号:临 2022-079

#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对东方航空食品投资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与中国东航集团按股权比例以现金方式对东航食品增资人民币 15 亿元,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 6.75 亿元,中国东航集团出资人民币 8.25 亿元。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包括本次关联交易在内,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非日常关联交易均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关联交易概述

2022 年 12 月 14 日,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 21 次普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东方航空食品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2022 年 12 月 28 日,公司与控股股东中国东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东航集团")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东方航空食品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航食品")于上海签署《东方航空食品投资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约定公司与中国东航集团按股权比例以现金方式对东航食品增资人民币 15 亿元,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 6.75 亿元,中国东航集团出资人民币 8.25 亿元。本次增资前后,公司与中国东航集团持有的东航食品股权比例未发生变化,分别为 45%和 55%。本次增资完成后,东航食品的注册资本将增加至人民币 21.6 亿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中国东航集团和东航食品均为公司关联方,公司与中国东航集团按股权比例以现金方式对东航食品增资事宜构成关联交易。包括本次关联交易在内,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非日常关联交易均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因此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中国东航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8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 组。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中国东航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东航食品为中国东航集团下属控股子公司,均属于公司关联方。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中国东方航